

证券代码：874331 证券简称：金铠新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湖南金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1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冯波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基础层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信息披露要求及2024年半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9）。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审核意见如下：

1、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基础层挂牌公司中期报告》的规定，未发现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外，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金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湖南金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0日